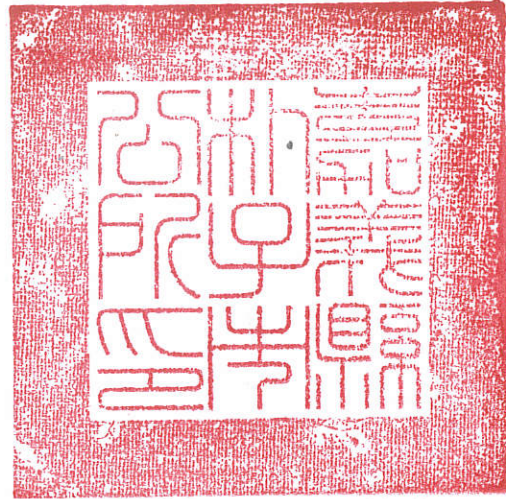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朴子市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朴市殯字第1060000941號
附件：



增修「朴子市立殯儀館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二十七條及其附表收費標準。

附「朴子市立殯儀館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二十七條及其附表收費標準修正前後對照表。

市長王如經